

证券代码：300857 证券简称：协创数据 公告编号：2025-138

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转让私募基金份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况

（一）交易基本情况

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偶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偶米科技”）于2021年8月9日与中信科华（北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科华”）、北京城市大数据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数据研究院”）等合作方签署了《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协议》（以下简称“《股东协议》”），偶米科技作为股东之一参与投资“中电数字（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私募基金公司”）。根据《股东协议》，偶米科技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300万元，占私募基金公司总认缴出资额的3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9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参与投资股权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0）。

近日，公司召开总经理办公会议，同意偶米科技将持有的私募基金30%的份额（对应认缴出资300万元，对应实缴出资150万元）以协议方式转让给成都金濮科技有限公司。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

再持有私募基金份额。

（二）审议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转让在公司总经理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董事会及股东会批准。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受让方的基本情况

成都金濮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成都金濮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MAE5JF9F1J
成立时间	2024-11-21
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闻学成
注册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交子北二路104号1层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软件开发；科技中介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数据处理服务；软件外包服务；文艺创作；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货物进出口；会议及展览服务；市场营销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闻学成持有 100%的股份
是否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 人情形	否
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 系	否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一）基金名称：中电数字（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二）组织形式：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三）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 （四）成立日期：2021-11-01
- （五）注册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 30 号院 3 号楼 2 层 A-1843 房间
- （六）经营范围：私募股权投资管理基金、创业投资基金管理（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上述经营活动）。（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私募股权投资管理基金、创业投资基金管理（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上述经营活动）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七）存续期限：长期
- （八）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67.44	425.55

净资产	68.72	123.74
项目名称	2025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29.70	475.67
净利润	-55.02	-62.05

四、《股权转让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转让方：偶米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受让方：成都金濮科技有限公司

标的企业：中电数字（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一）转让标的：

本协议项下转让标的为转让方持有的拟向受让方转让的标的企业 30%的基金份额(对应认缴出资 300 万元,对应实缴出资 150 万元)。

（二）转让价款及支付

1. 转让价款

双方同意标的份额以协议方式进行转让，标的份额的转让价为 150 万元。

2. 交割事项

本协议项下的股权转让价款实际支付完成之后，甲方、乙方应配合标的企业办理本次股权转让所需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自乙方支付转让价款之日起，乙方在其受让的股权范围内，享有受让股权项下的法定权利和义务以及承继甲方所享有的法定权利和义务。

甲方应督促标的企业在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 5 个工作日内，将变

更后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名册等文件交付给乙方。

（三）违约责任

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作出的任何陈述、保证、承诺或约定，违约方应赔偿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因此发生的仲裁费、律师费等合理费用和支出）；如果各方均有过错，则各方应根据各自的过错程度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本协议生效后，甲方无故提出终止本协议的5个工作日内，除应退还乙方已经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之外，还应按照本协议转让价款的10%向乙方一次性支付违约金，给乙方造成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乙方应当配合甲方及标的企业将标的股权还原登记至甲方名下；乙方无故提出终止本协议的5个工作日内，甲方应退还乙方已经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乙方应按照其转让价款的10%向甲方一次性支付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乙方未按本协议约定期限支付转让价款的，应向甲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违约金按照延迟支付期间应付未付价款的每日万分之五计算。逾期超过30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协议，并要求乙方按照其应支付转让价款的10%支付违约金。

甲方未按本协议约定交割标的股权的，且该等原因并非乙方或不可抗力造成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要求甲方除退还乙方已经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之外，按照本协议转让价款总额的10%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四）股权转让交易费用的承担

本协议项下股权转让过程中所产生的费用，依照有关规定由各方各自承担。

五、涉及本次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债务重组等其他安排。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私募基金出资份额。

六、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主要基于公司整体战略发展规划，转让私募基金出资份额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聚焦主营业务，优化业务布局，公司本次交易事项不会导致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本次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侵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0 日